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名	112	偵	16064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林○偉	緩起訴處分
名	112	偵	16959	不能安全駕駛	新湖分局	MORTKAMJORN WUTTHICHAT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12	毒偵	498	毒品防制條例	橫山分局	葉○雄	不起訴處分
良	112	偵	10796	侵占	竹北分局	林○偉	不起訴處分
良	112	偵	10809	詐欺	新湖分局	林○偉	不起訴處分
良	112	偵	11450	詐欺	投縣刑大	柯○仁	不起訴處分
良	112	偵	11514	妨害名譽	簽○	宋○熾	不起訴處分
良	112	撤緩毒偵	89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邊○達	聲請簡易判決
良	112	調院偵續	3	侵占	臺灣高檢	吳○季	不起訴處分
和	112	撤緩偵	45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胡○崧	聲請簡易判決
明	112	偵	1591	政府採購法	傳○	林○弘	起訴
明	112	偵	1591	政府採購法	傳○	麥○瑋	起訴
明	112	偵	4484	洗錢防制法	竹崎分局	陳○杰	起訴
明	112	偵	15673	政府採購法	簽○	玖○股份有限公 司	起訴
明	112	偵	15673	政府採購法	簽○	范○和	緩起訴處分
明	112	偵	15673	政府採購法	簽○	黃○麟	緩起訴處分
明	112	偵	15673	政府採購法	簽○	新○環境工程顧 問有限公司	緩起訴處分
明	112	偵	15673	政府採購法	簽○	環○環境工程有 限公司	緩起訴處分
明	112	偵	15673	政府採購法	簽○	羅○臣	起訴
明	112	偵	15673	政府採購法	簽○	嚴○偉	緩起訴處分
律	112	偵	12436	詐欺	桃園分局	鄭○丹	不起訴處分
律	112	偵	13261	詐欺	烏日分局	陳○山	不起訴處分
律	112	偵	16578	詐欺	礁溪分局	鍾○	不起訴處分
律	112	偵緝	284	槍砲彈刀條例	新城分局	張○誌	不起訴處分
洪	112	偵	10659	詐欺	文山一局	陳○全	不起訴處分
洪	112	偵	10868	毀棄損壞	橫山分局	陳○儒	起訴
洪	112	偵	16287	傷害	竹三分局	彭○昇	聲請簡易判決· 不起訴
洪	112	偵	16511	妨害性隱私	竹北分局	林○均	起訴
洪	112	偵	16747	性犯罪防治法	簽○	余○鑫	聲請簡易判決
洪	112	偵	16748	妨害自由	簽○	楊○任	不起訴處分
洪	112	偵	16888	妨害自由	竹三分局	梁○竣	不起訴處分
洪	112	偵緝	1216	侵占	嘉市刑大	黃○順	起訴
洪	112	偵緝	1261	侵占	內湖分局	陳○群	起訴
洪	112	偵緝	1269	詐欺	東勢分局	蕭○光	起訴
洪	112	偵緝	1270	詐欺	東勢分局	蕭○光	起訴
洪	112	偵緝	1271	詐欺	東勢分局	蕭○光	起訴
智	112	偵	15774	妨害自由	簽○	曾○萍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16659	交通過失傷害	簽○	范姜○光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16660	毀棄損壞	簽○	翁○治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16661	詐欺	簽○	張○超	不起訴處分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智	112	偵	16662	詐欺	簽○	賴○翰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16663	侵占	簽○	江○彥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16866	侵占	竹一分局	吳○關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	17025	妨害自由	鐵警臺北	吳○賓	不起訴處分
智	112	偵緝	1254	洗錢防制法	中和分局	呂○龍	起訴
愛	112	速偵	861	不能安全駕駛	新湖分局	林○淵	聲請簡易判決
溫	112	偵	4081	交通過失傷害	竹三分局	陳○學	起訴
溫	112	偵	13742	交通過失傷害	新埔分局	邱○鎧	不起訴處分
溫	112	偵	14976	竊盜	竹二分局	袁○翔	不起訴處分
道	112	偵	16638	妨害秘密	簽○	陳○宏	不起訴處分
道	112	偵	17012	洗錢防制法	臺灣高院	蔡○綦	不起訴處分
道	112	撤緩	138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張○仁	撤銷緩起訴
儉	112	速偵	867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NOUYEN XUAN HOA	緩起訴處分
儉	112	速偵	868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POAM QUANG THANG	緩起訴處分
儉	112	速偵	869	不能安全駕駛	竹北分局	郭○翔	緩起訴處分
儉	112	速偵	870	不能安全駕駛	竹二分局	黃○浩	緩起訴處分
儉	112	速偵	871	不能安全駕駛	竹三分局	羅○豐	緩起訴處分
樸	112	毒偵	1221	毒品防制條例	觀護○分	黃○璿	緩起訴處分
篤	112	偵	16535	洗錢防制法	竹北分局	陳○哲	起訴